



大清一統志

懷慶府

關隘碗子城關

在河內縣北

大斛關

在河內縣北二十里元和志在武德

縣北一百六里名勝志大斛關碗子城關俱在太行山畔實險隘之北

虎嶺關

在濟源縣西亦

名胡嶺關宋紹定三年元史天澤攻金將武仙於衛州仙敗走胡嶺關即此

箕關

在濟源縣西王

辰山南亦名溱關後漢書鄧禹傳建武元年禹自箕關入河東王梁傳建武二年以梁為中郎將北守箕

關水經注溱水逕故城東即箕關也

邵原關

在濟源縣二十里有巡司軹關在

源縣西北十五里關當軹道之險因曰軹關述征記太行八陁第一曰軹關陁魏書地形志王屋有軹關

唐書地理人濟源縣西有軹關按魏景初二年司馬懿在汲昭懿自軹關西還長安晉永嘉二年彌



冠洛陽。敗入渡河。自軹關入平陽。咸和三年。石虎自軹關西入。趙之河東。永和六年。苻健西入長安。遣其弟雄自潼關入。兄子菁自軹關入。太和十九年。慕容垂伐慕容永。永悉歛諸軍。屯軹關。杜太行口。北齊河清二年。斛律光築勳掌城於此。司楊擲來伐。出軹關深入。為齊所敗。周武德四年。韋孝寬陳伐秦之策。曰。大軍出軹關。方軌而進。蓋自昔險隘。為軍出入必爭之地。 **黃河關** 在孟縣南黃河北岸。今廢。

河陽關 在孟縣西南。唐書地理志。河陽有河陽關。注。河陽關。東魏置於中渾城。 **尚香鎮** 在孟縣南黃河

東三十里。 **武德鎮** 在河內縣東。南四十里。九域志。河內縣有武德鎮。 **崇義鎮** 在河內縣

南三十里。 **柏香鎮** 在河內縣西三十五里。西去濟源亦三十五里。金史地理志。河

內鎮柏鄉舊有城。 **邗臺鎮** 在河內縣西三十里。 **萬善鎮** 在河內縣

北二十里。舊有驛。今廢。九域志。河內縣有萬善鎮。按唐會昌三年。河陽節度使王茂元討劉稹以兵守

萬善。別將劉公直。潛師過萬善鎮南五里。焚確店。中和四年。李克用討黃巢。將兵出天井關。河陽別帥諸葛爽辭以河橋不完。屯兵萬善以拒。 **清化鎮** 在河內

之。克用乃西自陝津及河中渡。即此。 **待王鎮** 在修武縣

四十里。金史地理志。河內鎮清化。明正德中築城。置稅課局。大使。今兼巡司。 **承恩鎮** 在修武縣西三十五里。

西二十里。又有永安。 **承恩鎮** 在修武縣西三十五里。鎮在縣東二十里。

恩。舊置驛及稅課司於此。 **沈河鎮** 在孟縣東二十里。沈水逕其

波鎮。在孟縣西南。故河清城東。或謂之白波谷。宋開寶中。嘗為河清縣治。又有野戍鎮。在縣西四十

里。雨寺鎮。在縣西北二十里。 **穀羅鎮** 在孟縣北二里。今名羅莊。

城北鎮 在孟縣東北十五里。 **趙堡鎮** 在溫縣東北十五里。今名城。北村。 **陳橋鎮** 在原武縣南黃河南岸。

縣西二十里。古賢鎮。 **陳橋鎮** 在九域志。原武縣有場橋。在縣西北五里。

陳橋二鎮。上史地。原武。陳橋。單懷驛。在河內縣治。又武安驛。在

武縣治西。又武陟驛。在武陟縣治。寧郭驛。在武陟縣西北

村。本隋祭酒宋通居第。後為宋郭鎮。金史地理志。武

步。鎮宋郭。後又改為寧郭。置驛於此。有城。明亦泰中

築。今有驛丞。河陽驛。在孟縣治。又有木藥店。在武陟

又有通運所。四里。瀕沁河。為邑中市集之最。

津梁 沁河橋。在河內縣。丹河橋。在河內縣。通濟橋。有二。

一在濟源縣東北。跨瀧河上。臨濟橋。在濟源縣北。生聚橋。

本朝順治十五年。重建改名龍渠。政濟橋。在武陟縣東。河

橋。在孟縣南。晉泰始十年。杜預造河橋於富平津。永

和六年。苻健入關中。自枋頭西至孟津。為浮梁。以

濟。既濟。焚河橋。後魏太和十七年。幸孟津。于叟彈編

次大船。橫橋於治坂。六軍以濟。永安二年。元顥入洛。

分兵守河中渚。余朱兆等縛材為筏。自馬渚西硤石

夜渡。顥軍遂潰。永熙三年。魏主親統六軍。次於河橋。

後周建德四年。大舉伐齊。宇文憲縱火。焚河橋。橋絕。

唐武德二年。行軍總管劉弘基遣將襲王世充。焚其

河橋。三年。懷州總管黃君漢。分道以舟師襲世充。斷

河陽南橋。天寶十四載。封常清討東都。斷河陽橋。為

守禦之備。乾元二年。郭子儀以朔方軍斷河楊橋。保

城。以衛河橋。既又專守南城。斷浮橋而還。宋乾德三

年。水漲。壞中潭橋。梁。政和七年。都水監孟陽言。舊河

陽南北二河。皆有浮梁。頃緣河北淤。止於前河。修

築一橋。水勢衝激。多致損壞。請開修北河。如舊。修繫

南北兩橋。從之。元和志。浮橋以船為脚。竹篁亘之。裹

宇記。河陽有南浮橋。在縣南一里。即杜預所造也。

穀旦橋。在孟縣北。十里。大澗上。龍津橋。在

孟縣北。十里。大澗上。龍津橋。在

孟縣北。十里。大澗上。龍津橋。在

孟縣北。十里。大澗上。龍津橋。在

孟縣北。十里。大澗上。龍津橋。在

孟縣北。十里。大澗上。龍津橋。在

孟縣北。十里。大澗上。龍津橋。在

孟縣北。十里。大澗上。龍津橋。在

孟縣北。十里。大澗上。龍津橋。在

孟縣北。十里。大澗上。龍津橋。在

孟縣北。十里。大澗上。龍津橋。在

孟縣北。十里。大澗上。龍津橋。在

孟縣北。十里。大澗上。龍津橋。在

縣西北。沁水渡。有二。一在府城北。一在武陟縣東。黃河渡。在武陟縣東南六十

里。馬家渡。在原武縣東南十里。

隄堰。沁堤。在武陟縣東北。西。遮馬堤。在孟縣南。後魏介

百餘人於此。元和志。遮馬。小金堤。在溫縣西三十里。夏秋滂

溢。明洪武十七年。築堤防之。長四里。名。縷水堤。在武縣

南。有二堤。北堤。西起甄家莊。東二小灘。孤。八激堤。在

武縣西。水經。河水又東。經八激堤北。注。漢安帝永初

七年。令謁者泰山于峯。於石門東。積石八所。皆如小

山。以捍衝波。磁碕堤。在武縣北。舊。二十四堰。在河

南。明河內令袁應泰鑿廣濟渠。分二十四堰。曰永益

堰。曰水利堰。曰長豐堰。曰天富堰。曰永福堰。曰廣福

堰。曰和豐堰。曰廣豐堰。曰大豐堰。曰大有堰。曰太平

堰。曰廣有堰。曰永濟堰。曰廣阜堰。曰新興堰。曰廣隆

堰。曰萬盈堰。曰長濟堰。曰興隆堰。曰興福堰。枋口堰

曰宏福堰。曰萬億堰。曰大濟堰。曰永通堰。在濟源縣東。五

年。節度使溫造。浚古秦渠。溉濟源河內。溫武陟田五

千。千工堰。在濟源縣東北。五龍口。在河內縣東北。府

口。秦渠。晉司馬孚壘石為門者。唐崔弘禮。李元淳。相

繼。疏濬。因溫造。秦復舊堰。遂復。稱為溫渠。明弘治間。鄉民張志。奏於城西北六十里。開五龍口。置

陵墓。漢獻帝陵。在修武縣北。三十五里。司鹿城。後小風

城。直行十一里。斜行。晉三陵。晉祖陵。在溫

七里。去山陽十五里。晉三陵。晉祖陵。在溫

在溫縣西。故溫城。東。水經注。濟水故瀆。東。逕。號公

趙有墓 在泗水陵村。西五里。鈕麂墓 在溫縣西岳村。韓厥墓 在泗水陵村。西五里。

里方陵。聶政墓 名勝志。戰國聶政墓。在濟源軹城里。俗呼為刺客墓。漢蒯徹墓 在武陟縣東北。許負墓 名勝志。在溫縣西鳴雌城內。十八里。蒯村。許負墓 楚漢春秋。高祖封負。兩鳴雌侯。鉤期墓 在孟縣北十里。邳惲墓 在濟源縣南。郭巨墓 城塚記。孝子丁蘭。郭巨。三國魏許褚墓 在武陟縣東。墓。俱在府北沁水北岸。

晉山濤墓 在武陟縣西二十里。子習。管輅墓 在河內。北齊封隆之墓 在孟縣西北。隋宋通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鑿齒墓 在修武縣西南。習村。寰宇。南北朝魏太子恂墓 在孟縣北。北齊封隆之墓 在孟縣西北。蘇家莊前。

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墓 在孟縣北。北齊封隆之墓 在孟縣西北。蘇家莊前。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

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墓 在孟縣北。北齊封隆之墓 在孟縣西北。蘇家莊前。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

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墓 在孟縣北。北齊封隆之墓 在孟縣西北。蘇家莊前。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

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墓 在孟縣北。北齊封隆之墓 在孟縣西北。蘇家莊前。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

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墓 在孟縣北。北齊封隆之墓 在孟縣西北。蘇家莊前。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

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墓 在孟縣北。北齊封隆之墓 在孟縣西北。蘇家莊前。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

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墓 在孟縣北。北齊封隆之墓 在孟縣西北。蘇家莊前。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

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墓 在孟縣北。北齊封隆之墓 在孟縣西北。蘇家莊前。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

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墓 在孟縣北。北齊封隆之墓 在孟縣西北。蘇家莊前。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

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墓 在孟縣北。北齊封隆之墓 在孟縣西北。蘇家莊前。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

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墓 在孟縣北。北齊封隆之墓 在孟縣西北。蘇家莊前。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

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墓 在孟縣北。北齊封隆之墓 在孟縣西北。蘇家莊前。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

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墓 在孟縣北。北齊封隆之墓 在孟縣西北。蘇家莊前。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

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墓 在孟縣北。北齊封隆之墓 在孟縣西北。蘇家莊前。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

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墓 在孟縣北。北齊封隆之墓 在孟縣西北。蘇家莊前。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

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墓 在孟縣北。北齊封隆之墓 在孟縣西北。蘇家莊前。墓 在武陟縣西北。樂。唐屈突通墓 在濟源縣北。勳掌。

節婦墓 在西步縣 明何塘墓 在河內 趙烈女墓 在河內

祠廟

濟瀆廟 在濟源縣西北。唐書地理志。濟源有濟瀆祠。府志。隋開皇二年始立。唐天寶六載。

封其神為清源公。宋時加封清源王。明洪武二年。改正嶽瀆神號。止稱北瀆大濟之神。明一統志。有靈源閣。俗呼水殿。縣人北海祠。在濟源縣西北。唐書地理志。濟源有北海祠。縣志。祠。

拋香醜酒於此。北海祠。在濟源縣西北。唐書地理志。濟源有北海祠。縣志。祠。

在濟瀆祠後。華嶽廟。在河內縣北。水經注。沁水北有華嶽廟。廟側有攢栢數百根。對

郭臨川。負岡蔭渚。青青彌望。懷州刺史頓邱李洪之所經構也。廟有碑焉。是河內郡功曹山陽荀靈龜以

河平四年造。神農廟。在修武縣東南。經。帝堯廟。在

天安元年立。神農廟。村有五穀臺遺址。帝堯廟。在

內縣西北三十里。禹廟。在濟源縣東。成湯廟。在河內縣

宋紹聖二年建。禹廟。東。成湯廟。在河內縣

湯廟凡十有一。其在大浙山者。文王廟。有三。一在温

即古桑林地。元郝米麟有記。文王廟。縣東南平皋。

一在縣東孟封村。武王廟。在温縣東。漢高祖廟。在温

一在縣西北王村。孟封村。三公廟。在濟源縣治西。祀

北趙光武廟。在孟縣西南。三公廟。在濟源縣治西。祀

堡鎮。光武廟。在孟縣西南。三公廟。在濟源縣治西。祀

名康公廟。在濟源縣西。寰宇記。在王屋縣西十五里。

月巡境。見名公廟。孝子祠。在河內縣東南。祀漢孝子

廢毀。表修葺之。孝子祠。郭巨丁蘭。宋紹興間建。明

大清一統志

懷慶府

贈中書令。熙寧七年。堯佐孫知儉行。霍節使祠。在河

北。祀宋知。許文正公祠。在府治東南。元皇慶。楊忠愍

公祠。在孟縣南十五里。祀明欽天益五官監候楊源。

陽驛卒。其妻斬蘆荻覆而瘞之。至嘉靖十一年。河決

祠。何文定公祠。府治東南。祀明何瑋。趙烈女祠。在府

明正德。河平侯祠。在孟縣南。水經注。河上舊有河平

世語曰。晉文公之世。大魚見孟津。長

寺觀天寧寺

在府治東。金興隆寺。在府治西北。即元仁

寺。延慶寺。在濟源縣西北。唐垂拱初建。明

源縣北一里。北盤谷寺。在濟源縣盤谷山。化城寺。在

齊河清四年建。盤谷寺。在濟源縣盤谷山。化城寺。在

源縣東北三十里。唐咸通中建。名西明寺。在修武縣

勝志。巖洞幽邃。乃裴休舊學之所。西明寺。在修武縣

元年建。開元二。居德寺。在修武縣西五十五

十四年修。有碣。居德寺。在修武縣西五十五

在武陟縣西十里。五代周顯德二年。金山寺。在孟縣

建。中有舍利塔。高凌雲漢。雄峙一方。金山寺。在孟縣

紫金山。唐垂。盤龍寺。在孟縣西三十五

拱三年建。盤龍寺。在孟縣西三十五

道所。元至元中。清虛宮。在濟源縣西王屋山。錄有清虛宮。遠

修。有金蓮泉。紫微宮。在濟源縣西王屋山下。晉烟蘿子棲真。天慶

陽臺宮。在濟源縣西王屋山下。晉烟蘿子棲真。天慶

宮。在濟源縣西北。聖水觀。在府治東。奉仙觀。在濟源

唐垂拱元年建。元至元。六真觀。在修武縣北。六真

中修。宋賀蘭棲真居此。六真觀。山後。唐天成中建。嘉

應觀。在武陟縣。雍正元年奉

御書勅建嘉應觀扁額。

通元觀。在武陟縣西北。隆禧觀。在武

名宦漢周亞夫。沛人。文帝時。寇恂。昌平人。光武定河內。

盛兵據洛陽。乃拜恂河內太守。恂講兵肆射。伐淇園

軍。鮪遣蘇茂賈強攻温。恂勒軍馳赴。大破之。光武得

車驪駕。轉輸。王梁。安陽人。光武平河北。拜野王令。與

井闕。朱鮪等不敢出。趙熹。宛人。光武時。拜懷令。大姓

兵。光武以為梁功。趙熹。宛人。光武時。拜懷令。大姓

并兼。為人所患。熹下車。聞其二孫殺人。事未發覺。卒

即窮詰其奸。收考子春。京師為請者數十。終不聽。卒

長。臨濟人。建武二年。遷河內太守。諸生講學者。常有

章。千餘人。著尚書章句。皆本之歐陽氏。俗號為牟氏

句。宋均。安衆人。永平中。為河內太守。其化大行。嘗寢

若。曹褒。薛人。永元七年。為河內太守。時春夏大旱。糧

道有放牛者。輒云以樊準湖陽人。永初五年。為河內屬稚子。終無侵犯。

將兵討逐。修理周景舒人。安帝時。為河內太守。好魏

朗。上虞人。桓帝時。為河內太守。宗慈宗慈安衆人。桓帝末。為修武

取貨賂。慈遂棄官。朱儁朱儁上虞人。初平初。黑山賊張燕

出。儁為河內太守。晉郭奕陽曲人。武帝時。為野王令。

將家兵擊却之。子何必滅郭大業。少選復往。又歎曰。羊叔

子去人遠矣。遂送祐出界數百里。坐免官。棗據棗據長社

冠。辟大將軍府。出石崇石崇南皮人。武帝時。為

為山陽令。有政績。臨發。上便宜。多所納用。郡界多公

帝時。轉河內太守。轉為侵官。頌表罷之。百姓獲其便

主水碓。過塞流水。轉為野王令。以郵隱為急。而緩

利。夏侯湛夏侯湛譙人。武帝時。為野王令。以郵隱為急。而緩

野多歎。潘岳潘岳懷令。頻宰二邑。勤於政績。張輔張輔西鄂

其屈。山陽令。太尉陳準家。李密李密中牟人。惠帝時。為

魏于栗磾于栗磾代人。永興中。轉鎮遠將軍。河內鎮將。撫導

其北擾。遂築壘於河上。親自守焉。高允高允渤海人。孝文

禁防嚴密。斥堠不通。裕甚憚之。史勸民學業。風化頗行。不以斷決為事。後常景追思

允。帥郡中故老。為允立祠於野王之南。樹碑紀德焉。元萇元萇魏宗室。世宗時。為北中郎將。帶河內太守。以河

乃為船路。空車從京出者。率令輸石。雙累以為岸。橋濶。來往便利。近橋諸郡。無復勞擾。公私賴之。平

守。居數載。流人盡復。代至。將還。隋盧賁。范陽人。開皇

都。父老號江。送。生為立碑。史。決沁水東注。名曰利民渠。又派入溫。張定和。萬年

縣。名曰溫潤渠。以溉。民賴其利。業中。為河內。唐李育德。趙州人。武德初。拜陟州刺史。大

太守。有惠政。王世充怒。悉銳士攻之。城。引兵拔賊。河。堡。三十一所。

王。猶力戰。與三弟俱歿。殷子良。發粟賑民。不從。及子良。謁州。半千。悉發之。下

讓太守曰。君有民。不能恤。使。賈敦實。寬。句。人。高宗時。有

惠。出一尉。尚。可。罪。耶。釋。之。美。跡。李元素。民。黃。金。造。常。滿。尊。以。獻。官。屬。無。敢。諫。元。素

固。爭。文。疎。為。少。損。王。邱。安。陽。人。開。元。中。守。懷。州。清。廉。為。下。畏。慕。劉。晏。南

更。以。私。財。助。之。人。天。寶。中。補。溫。令。所。至。有。徐。浩。越。州。人。張。說。稱。其。才。

惠。利。可。紀。民。皆。刻。石。以。傳。歷。河。陽。令。治。有。績。

段秀實。汧陽人。肅宗時。署懷州長史。知州事。時師馬

燧。邠。城。人。代。宗。時。從。懷。州。刺。史。時。師。旅。後。歲。大。旱。田

之。厚。為。禮。瘞。暴。骨。止。煩。苛。止。橫。調。將。吏。有。親。者。必。造

是。秋。稻。生。於。境。人。賴。以。濟。畢。垆。偃。師。人。德。宗。時。調。李

元淳。燉煌人。貞元中。為懷州刺史。開張鷟。陸源人。宣

陽尉。有客夫。驢。捕。之。急。盜。放。驢。匿。鞍。鷟。令。客。勿。秣。宋

夜。縱。之。驢。尋。向。所。餵。處。遂。捕。其。家。得。鞍。人。服。其。智。馬。令。琮。大。名。人。太。祖。初。出。刺。懷。州。李。筠。叛。將。親。征。令

使。執。政。言。令。琮。方。供。億。大。軍。不。可。移。高。保。寅。石。人。開。寶。中。

他。郡。故。升。懷。州。為。團。練。以。令。琮。充。使。知。懷。州。蘇。易。簡。王。欽。若。並。妙。年。始。趨。學。保。吳。元。辰。太。原

以避水。元辰命濟以舟楫。設餅餌以食。張知白清池人。真
 時。澶陔悉罹水災。元辰所部。賴以獲安。宗時。遷河陽節度判官。秦富弼河南人。仁宗時。授簽
 宗時。當今要務。真宗異之。富弼書河南人。仁宗時。授簽
 疏言。當今要務。真宗異之。富弼書河南人。仁宗時。授簽
 坐爭廢后事。貶弼。上言。是一舉而二。陳襄侯官人。仁
 失也。縱未能復后。宜還仲淹。不聽。宗時。知河
 陽縣。始教民種稻。富弼為郡守。一見即禮遇之。襄留
 意教化。進縣子弟於學。或讒之於弼。謂其誘邑子以
 資過客。弼疑焉。人勸毀學舍以塞謗。不聽。久之。弼以
 語裏。裏曰。自反而縮。雖千萬人。往矣。公苟有感志。何
 名知已。益講李之才青社人。仁宗時。調孟州司法。恭
 說不少懈。李之才軍時。范雍守孟。亦莫知之也。雍
 初自洛建節守延安。送者皆出境外。之才獨別近郊。
 或病之。謝曰。故事也。頃之雍謫安陸。之才見之洛陽。
 前日遠送之人。無一來。向經開封人。神宗時。知河陽。
 者。雍始恨知之之晚。來。向經開封人。神宗時。知河陽。
 廩。歲用無餘。乃先之以圭田租入。張景憲河南人。元豐
 賑救之。富人爭出粟。多所濟活。張景憲初。知河陽。時

方討西南蠻。景憲入辭。因言小醜跳梁。殆邊吏擾之
 耳。且其巢穴險阻。若動兵遠征。萬一餽不繼。則我
 師坐困矣。帝曰。卿言是也。呂公孺壽州人。元豐中。徙知河陽。洛口
 曰。卿言是也。呂公孺壽州人。元豐中。徙知河陽。洛口
 關不得入。西走河橋。諸將請出兵掩擊。公孺曰。此皆
 亡命。急之。變且生。即乘馬東去。遣牙兵數人迎諭之。
 索倡首者。點一人。餘復送役所。語其校曰。若復。杜常
 偃蹇者。斬而後報。眾帖息。乃自充專命。詔釋之。杜常
 衢州人。崇寧中。以龍圖閣學士。知河陽軍。苦旱。及境
 而雨。大河決直州。西上埽。勢危甚。常親護役。徙處埽
 上。埽潰水溢。及常坐而止。於是任諒汝陽人。徽宗時。
 役人盡力。河流遂退。郡賴以安。任諒汝陽人。徽宗時。
 宗見其所作新學碑。曰。文仇愈益都人。徽宗時。為武
 士也。擢提舉夔路學事。仇愈益都人。徽宗時。為武
 十萬於燕山。愈餽餉畢給。時主將縱士卒。過市掠物。
 不予直。他邑官逃遁。愈先期趣備。申嚴約束。遂以不
 擾。已而愈運餉於涿。值大軍潰於蘆溝河。囊
 索往。往委以資敵。愈間關營護。無一毫棄失。張旂

宣和中。通片河陽。權州事。奏河陽累有軍馬經過。舉
 隨身軍器。亦肆博易熟食。名曰寄頓。其實棄遺。逃
 避征役。宣諭民首納。霍安國。不知何許人。宣和末。知
 免貽他患。帝善其奏。懷州。靖康元年。路允迪
 奉使至懷。表其治狀。加直龍圖閣。金騎至。遂被圍。安
 國扞禦不遺力。城陷。守官王美投濠。粘罕以不降
 者為誰。安國曰。守臣安國也。通判州事林淵。兵馬鈐
 轄張彭年。都監趙士詩。張諶。于潛。澧將沈敦。張行
 中。及隊將五人。同辭對曰。淵等與知州一體。皆不肯
 降。乃解衣面縛。殺十三人。而釋其餘。安國一門無噍
 類。

金王競 彰德人。熙宗時。為河門令。時歲饑盜起。競
 設方畧以購賊。不數月。盡得之。夏秋之交。
 沁水泛溢。歲發民築堤。豪民猾吏。因緣為奸。競覈實。
 減費幾半。民為之謗曰。西山至河岸。縣官兩人半。蓋
 以前令韓希甫。與競相繼治縣。皆有幹能。
 正平令張元。亦有治績。而差不及。故云。**石抹元** 懿
 路猛安人。章宗時。為沁南軍節度副使。河內民家。有
 多美橙者。歲獲厚利。仇家夜入殘毀之。主人捕得。乃

以劫財誣其人。仇家引服。贓**路鐸** 冀州人。泰和末。為
 不可得。元攝州事。究得其情。**元純** 只海。散木台氏。太祖時。以本部兵。就
 初。城破。投**元純** 只海。鎮懷孟。同僚王榮。湛畜異志。欲
 殺純。只海。伏甲繫之。置佛祠中。純只海。妻喜禮伯倫
 聞之。率眾攻榮家。奪出之。純只海。妻喜禮伯倫
 郡。請兵討榮殺之。朝廷遣使以榮妻貨產。賜純只海
 家。且盡驅懷民萬餘口郭外。將焚之。純只海力爭曰。
 為惡者。止榮一人耳。其民何罪。苟朝廷罪使者。以不
 殺。吾請以身當之。使者還奏。帝是其言。民賴不死。純
 只海。給榮妻孥券。故為民。遂**譚資榮** 懷來人。中統元
 以其宅為官廨。秋毫無所取。**譚澄** 懷來人。世祖
 管。明年入覲。賜金符。四年。易虎符。**譚澄** 懷來人。世祖
 居官時。訟至立決。教民力田務本。**王倚** 宛平人。至
 總管。歲旱。令民鑿唐溫渠。引沁水。以利**王倚** 宛平人。至
 溉田。民用不饑。教之種植。地無遺利。**王倚** 宛平人。至
 年。皇孫出。其懷孟。帝為選老成。練達舊臣。護之。乃以
 屬倚。陸辭。帝曰。謂侍臣曰。倚修潔人也。左右

皇孫。得人矣。及行。營幕所在。軍政肅然。尚野。滿城人。至元末。改懷玉河。野建言水利有成法。宜隸有司。不宜復置河渠官。事聞於朝。河渠官遂罷。

明廖欽。洪武初。為河內丞。以忠信導民。民有侵課逃匿者。欽列姓名。榜於市。招之。民素信欽。皆還。未及期。以課足。改坐事。謫戍。以老病放還。道經河內。河內民競持羊酒為壽。且遺之。謙欽固辭不獲。道去。

沃野。蕭山人。洪武初。知溫縣。時民艱於食。野令墾闢荒蕪。樹藝桑棗。百姓歌曰。田野闢。沃公力。衣食足。沃公有。比代去。民遮道。王興宗。洪武中。遷懷慶知府。上計至京。帝方以

不須。方徵。甫田人。洪武中。出為懷慶知府。志節甚偉。問。憲官以激濁揚清為職。今不聞旌廉拔能。專務羅織人罪。多徵賦罰。此大患也。帝令具實。徵指河南僉事彭京。王德明。清苑人。嘉靖中。為懷慶知府。歲饑。緩徵以對。

瑞麥異。袁應泰。鳳翔人。萬曆進士。調河內知縣。遊枋瓜生焉。成二十四堰。溉河內濟源武陟孟溫五縣。田數萬頃。名廣濟河。河決朱旺。役夫多死者。應泰設席為廬。飲食作止有度。民懽然。石維嶽。灤州人。萬曆進士。天啟趨事。治行冠兩河。

建告帝。亭事無巨細。皆日自紀錄。焚而告之。捐孟縣荒糧三千。衣食簡淡。嘗一冠三載。一被數年。王漢。掖縣人。崇禎進士。調河內知縣。歲饑。人相食。漢繪饑民圖。額闕請蠲。築城以備饑民。所活數萬。巨寇劉二。將犯濟源。漢出其不意。擒以歸。又乘雪夜。破妖僧智善。夜半渡河。破賊楊六郎。李自成圍開封。漢馳金龍口。柳林。燃火為疑兵。遣死士入賊中。聲言援軍大至。賊懼。圍稍解。漢有膽決。而能虛已。受言。在行間。與士卒同甘苦。善。丁泰運。澤州人。崇禎進士。除武陟用間諜。威名大著。

七年。賊將劉方亮。自蒲坂渡河。東窺懷慶。巡按御史蘇京。託言塞太行道。先遁去。叛將陳永福。引賊至。賊

大青一充

懷慶府

十三

遂逼懷慶。孟司以下皆竄。秦運獨守南城。力不能支。被執。賊擁元方亮。使跪。不屈。燒鐵鎖炙之。亦不從。乃害。

本朝王曰俞

陽城人。順治元年。知孟縣。綏輯有方。寇猝圍城。率士民固守七日。守城引兵。道曰。

俞死之。

世祖

章皇帝予祭一壇。時典史李應選。永康人。亦朝服端坐。

罵賊死。邑人塋之東郊。張琚。陽城人。順治中。知原武。題曰。死節典史之墓。

集。期年。流亡歸。倉庫實。乃興學。設士。絃誦不絕。邑濱大河。力請閉渡口。以除民累。蒞任四載。以卓異去。

人物漢石奮

溫人。高祖過河內。奮為小吏。侍高祖。高祖曰。若能從我乎。奮曰。願盡力。以為中涓。孝

文時。官大中大夫。恭謹無與比。孝景即位。以為九卿。迫近憚之。徙為諸侯相。奮長子建。次甲。次乙。次慶。皆以剛行孝謹。官至二千石。於是號奮為萬石君。以上大夫祿。歸老於家。萬石君家。以孝謹聞於鄉國。雖齊

魯諸儒。質行。皆自以為不及也。石建。為郎中令。建老白首。萬石君尚舍。竊問侍者。取親中裙廁。身自澣洒。復與侍者。不敢令萬石君知之。以為常。奏事上前。即有可言。屏人

乃言。極切。至廷見。如不能言者。上以是親禮之。張恢。萬石君卒。建哭泣哀思。杖乃能行。歲餘。建亦死。

軼人。鼂錯從。趙子。河內人。事燕韓王。受詩。授蔡義。義學申商刑名。趙子。授同郡食子公。與王吉。吉授長孫

順。由是韓詩有學。蔡義。溫人。以明經給事。大將軍幕府。王食長孫之學。

能為韓詩者。徵義待詔。上召見。義說詩甚悅之。擢為光祿大夫。給事中。進授昭帝。後遷御史大夫。代楊敞

為丞相。封陽平侯。又定。傅喜。字稚。溫人。哀帝祖策安宗廟。益封。薨。謚節侯。

弟。少好學問。有志行。選為太子庶子。哀帝即位。以為衛尉。遷右將軍。傅太后始預政事。喜數諫。由是太后

不欲令喜蒞政。以光祿大夫養病。大司空何武。尚書令唐林。皆一言喜行義。修潔。忠誠。憂國。內輔之臣也。

青一充志。懷慶府。古。

今以寢病。一旦遣歸。眾庶失望。上亦自重之。明年拜大司馬。封尚武侯。傅太后欲求稱尊號。喜終不順。遂策免。平帝即位。賜野王二老。光武於野王獵。路見二位特進。卒謚曰貞。野王二老。光武於野王獵。路見二何向。並舉手西指曰。此中多虎。臣妾即禽。虎亦即臣。大王弗往也。光武曰。苟有其備。虎亦何患。曰。言湯即於。雖有鳴條。而大城於毫。武王即紂於牧野。而大城於郊。鄴。彼二王者。其備非不深也。是以即人者。人亦即之。雖有其備。庸可忽乎。光武悟其旨。顧左。蔡茂。字子右。曰。此隱者也。將用之。辭而去。莫知所在。蔡茂。字子人。哀平間。以儒學顯。徵試博士。以高等擢拜議郎。遷侍中。過王莽居攝。以病自免。素與竇融善。因歸之。融欲以為張掖太守。固辭不受。每所餉給。計口取足而已。後與融俱徵。復拜議郎。再遷廣漢太守。茂欲令朝廷禁制貴戚。乃上書。光武納之。建武二十年。代戴涉為司徒。在職清儉。匪懈。薨。年七十二。賜賻贈甚厚。

李章 字第公。懷人。五世二千石。章習嚴氏春秋。經明。教授。歷州郡吏。光武為大司馬。召章置東曹屬。

數從征伐。光武即位。拜陽平令。張君夏。河陽人。少習。累遷侍御史。出為瑯琊太守。張君夏。河陽人。少習。通數家法。建武初。舉明經。補弘農文學。遷陳倉丞。清靜無欲。專心經書。諸儒皆服其多通。著錄千餘卷。右扶風瑯琊徐業。大儒也。引見之。與語大驚。曰。今日相遭。真解蒙矣。遂請上坐。問難極日。卒官博士。藥。河內人。天性朴忠。永平間。為郎。家貧。常獨直臺上。無被枕。祇食糟糠。帝夜入臺。見松。問其故。自此詔大官賜尚書以下朝夕餐。給帷被皂。王真。字子昌。武袍。及侍史二人。松官至南陽太守。王真。字子昌。武經。負笈追業。常賃灌園。恥交勢利。為考城令。聞蒲亭長仇覽。以德化人。署為主簿。真歷官漢陽太守。徵拜議郎。趙承。河內人。梁冀求李固下獄。承守數。司馬。儁。字元異。溫人。博學好古。倜儻有大度。儀狀偉岸。與眾有異。鄉黨宗族咸景附焉。位至潁川太守。子防。性質直公。累拜騎都尉。防有子八人。朗。司馬直。內。懿。字道恂。通敏。俱知名。時號為八達。

人。靈帝時。帝銜鹿太守。時刺史二千石遷除。皆去。助軍修宮錢。六郡立二三千萬。直新除。以有清名。減責。三百萬。直被詔。悵然曰。為民父母。而久刻剝百姓。以稱時求。吾不忍也。辭疾不聽。行至孟津。上書極諫。當世之失。古今禍敗之戒。即吞藥自殺。書奏。帝為暫絕。宮錢。

三國魏司馬芝

字子華。溫人。

少為書生。避亂荊州。於魯陽山遇賊。同行者皆棄老弱走。芝獨坐守老母。賊至。以刀臨之。芝叩頭曰。母老。惟在諸君。賊曰。此孝子也。殺之不義。遂得免。官。以鹿車推載母。居南方十餘年。躬耕守節。太祖平荊州。以芝為管長。遷大理正。歷甘陵。汴陽。平。太守。所在有績。黃初中。入為河南尹。後為大司農。芝性亮直。不矜廉隅。與賓客談論。有不可意。便面折。韓浩。字元嗣。河其短。退無異言。卒於官。家無餘財。起兵。浩聚徒眾。為縣藩衛。太守王匡。以浩從事。將兵拒董卓於盟津。時浩舅杜陽為河陰令。卓執之。使招浩。浩不從。表術聞而壯之。以為騎都尉。夏侯惇聞其名。請與相見。大奇之。使領兵從征伐。時大議損益。浩

以為當急田。太祖善之。遣護軍從征張魯。魯降。議者以浩智畧足。以綏邊。欲留使都督諸軍。鎮漢中。太祖曰。吾安可以無護軍。乃與俱還。其常林。字伯槐。溫人。見親任如此。及卒。太祖愍惜之。種山阿。當時早蝗。林獨豐收。盡呼比隣。升斗分之。太祖以為縣長。宰南和。超遷博陵太守。幽州刺史。所在有績。魏國既建。拜尚書。文帝踐阼。遷少府。轉大司農。明帝即位。進封高陽鄉侯。徙光祿。勳太常。晉宣皇以林鄉邑耆德。每為之拜。或謂林宜止之。林曰。司馬公自欲敦長幼之序。為後生法。貴非吾之所畏。拜非吾之所制也。時論以林節操清峻。欲致之公。荀緯。字公輔。而林遂稱疾。篤拜光祿大夫。卒。諡曰貞。荀緯。字公

內人。少喜文學。累官。王象。字義伯。河內人。為楊俊散騎常侍。越騎校尉。封列侯。受詔撰皇覽。使象領秘書監。象從延康元年始。撰集數歲成。藏於秘府。象既性器。和厚。又文采溫雅。用是京師歸美。稱為儒宗。文帝收楊俊。象叩頭流血。請俊減元一等。帝不答。象自恨不能濟。後遂終病。

司馬岐

之子。自河內丞。轉廷尉正。遷陳留相。起

鄧颺等為之輔翼。南陽主奏。嘗以言忤旨。考繫廷尉。

颺訊獄。將致秦重刑。岐數颺曰。夫樞機大臣。王室之

佐。既不能輔化成德。齊美古人。而乃肆其私忿。枉論

無辜。使百姓危心。非此馬在。颺於是怒而返。岐恐

疾去官。卒。司馬字。字叔達。雋之曾孫。温厚廉讓。博涉

子中庶子。武帝崩。羣臣號哭。無復行列。字屬聲曰。今

大行晏駕。天下震動。當早拜嗣君。以鎮海內。而但哭

耶。遂奉太子即位。是為文帝。及明帝嗣位。轉度支尚

書。累官太傅。高貴鄉公。遇害。百官莫敢奔赴。字枕尸

哭之。晉武帝受禪。陳留王就金墉城。字拜辭。執王手。

流涕歔歔。不能自勝。曰。臣死之日。固大魏之純臣也。

後封安平王。雖見尊寵。不以為榮。臨終。遺命曰。有魏

貞士。河內温縣。司馬字。字叔達。不伊不周。不夷不惠。

立身行道。終始如一。當以素棺。司馬順。字子思。初封

單柳。歛以時服。泰始八年薨。

晉武帝受禪。順歎曰。事乖唐虞。而假為禪名。遂悲泣。

晉司馬攸

字大猷。文。帝子。少而岐嶷。及長。清和平允。

居喪哀毀。過禮。杖而後起。武帝踐阼。封齊王。時朝廷

草創。攸總統軍事。撫寧內外。莫不景附焉。太康三年。

詔以大司馬都督青州諸軍事。攸入辭。出。嘔血。

而薨。攸以禮自拘。鮮有過事。雖武帝亦敬憚之。向雄

字茂伯。山陽人。初仕郡。為主簿。事太守王經。經死。雄

哭之盡哀。市人咸為之悲。司隸鍾會。辟為從事。會死。

無人殯殮。雄。山濤。字巨源。懷人。少有器量。介然不羣。

迎喪而葬之。時人欲危裴秀。濤正色保持之。八。松。臣意。

守大鴻臚。時人欲危裴秀。濤正色保持之。八。松。臣意。

出為冀州刺史。尋遷尚書。以母老辭職。疏數十上。乃

見聽。後遭母喪。年逾耳順。居喪過禮。詔起為吏部尚

書。甄拔人物。各為題目。時稱山公啟事。後拜司徒。固

字子期。懷八。清悟有遠識。少為山濤所知。雅好少莊之學。莊周若內外數十篇。秀為之隱解。發明奇趣。振起元風。讀之者超然心悟。孫鑠。字巨鄴。懷人。大司馬任至黃門侍郎。散騎常侍。鑠石苞辟為掾。鑠將應命。行達許昌。會臺已容。遣輕車襲之。於時汝陰王先識鑠。以鄉里之情。私止鑠。曰。無與禍。鑠即馬。壽春為苞畫計。苞賴而獲免。遷尚書郎。司馬彪。字紹統。高在職。馭議十有餘事。為當時所稱。司馬彪。字紹統。高長子。少篤學不倦。注莊子。作九州春秋。又討論衆書。綴其所聞。起於世祖。終於孝獻。編年二百。錄世十二。通綜上下。旁貫庶事。為紀志傳。凡八十篇。號曰續漢書。泰始中。拜散騎侍郎。惠帝末年卒。郭文。字舉。軹人。少愛山水。尚嘉遊。父母終。不娶。辭家遊名山。歷華陰之崖。觀石室之石函。又步擔入吳興餘杭大辟山中。時猛獸為暴。文獨宿十餘年。卒無患害。恒著鹿裘葛巾。不飲酒。食肉。區種菽麥。採竹葉木實。買鹽以自供。食有餘。穀輒恤窮。人有致遺。取其麤者。示不逆而已。王導聞其名。迎至西園。居七年。未嘗出入。

一旦忽求還山。不聽。乃逃歸臨安。結廬山中。及蘇峻之亂。臨安獨全。人皆異之。後卒。葛洪庾闡並為作傳。贊頌其美云。

南北朝宋向靖
字奉仁。山陽人。與武帝有舊。建鄴。又從征廣固。討盧循。所在著績。及西伐司馬休之。平關中。並見任使。及帝受命。以佐命功。封曲江縣侯。位太子左衛率。加散騎常侍。卒於官。靖立身儉約。不營室宇。無田園商貨之業。時人稱之。

向柳
字元季。靖之子。有學義才能。立身方雅。大尉表淑。司空徐湛之。揚州刺史顏峻。皆與友善。及峻貴。柳猶以素情自許。不推先之。曰。我與士遜。

梁司馬鑒
字元表。心期久矣。豈可一旦以勢利處之。

鑒。喜三禮。仕齊。位國子博士。鑒少傳家業。以名專精。手不釋卷。沛國劉瓛。為儒者宗。嘉其學。深相賞好。與樂安任昉善。昉亦推重焉。天監初。除尚書祠部郎。時創定禮樂。鑒所建議。多見施行。每吉凶禮。當世名儒。明小賓賀瑒等。疑不能斷。皆取決焉。累遷御史中丞。出為晉安王長史。卒。王命庾肩吾集其文為十卷。所

大
清
一
統

懷慶府

夫

撰嘉禮儀。司馬筠。字貞素。温人。孤貧好學。師事沛

經術。尤明三禮。天監初。為豎陽令。有消績。入拜尚書

祠部郎。後為尚書左丞。卒。子壽。傳父業。明三禮。仕為

曲陽令。陳司馬曷。字文昇。温人。幼聰。言有至性。年十二

甚。廬於墓側。墓在新林。舊多猛獸。曷結廬數載。豺狼

絕跡。常有兩鳩。棲宿廬所。馴狎異常。任梁。除太子庶

子。江陵陷。隨例入關。而梁室屠戮。太子瘞殞。失所。曷

乃抗表周朝。求還江陵。改葬。辭甚酸切。周朝優詔。答

之。即勅荆州。以禮安厝。大建八年。自周還朝。歷位通

直散騎常侍。大中大夫。卒。子延義。居喪踰禮。亦以孝

聞。位司徒。魏司馬楚之。字德秀。温人。少有英氣。能折

從事中郎。魏司馬楚之。字德秀。温人。少有英氣。能折

欲報復。收眾據長社。歸之者常萬人。劉裕自立。楚之規

宗未遣使請降。假征南將軍。荆州刺史。世祖初。封琅

琊王。尋拜雲中鎮大將。荆州刺史。在邊二十餘年。以

清儉著聞。卒。謚曰貞。子金龍。有父風。襲爵拜侍中。雲

中鎮大將。朔州刺史。金龍弟躍。代兄為雲中鎮將。常

朔州刺史。楚之父。子相繼鎮雲中。朔土服其威德。常

爽。字仕明。温人。林六世孫。少而聰敏。嚴正有志。舉為

賜爵六品。拜宣威將軍。是時戎車屢駕。貴游子弟。未

遑學術。爽置館。温水之右。教授門徒七百餘人。京師

學業。翕然復興。爽立訓。甚有勸罰之科。崔浩高允並

稱之。允曰。文翁柔勝。先生剛克。六教雖殊。成人一也。

其為通識。歎服如此。因教授之暇。述六經畧注。以廣

制作。甚有條貫。爽不事王侯。獨守閑靜。講肄經典。二

十餘年。時人號常景。字永昌。爽子。有才思。雅好文章。

為儒林先生。常景。字永昌。爽子。有才思。雅好文章。

積射將軍。給事中。受勅撰門下詔書。八四一。光。又勅

撰太和之後。朝儀已施行者。凡五十餘卷。普泰初。除

車騎將軍。秘書監。以預詔命之勤。封濮陽縣子。自少

及老。恒居事任。清儉自守。不營產業。後除儀同三司

卒。景善與人交。始終如一。每讀書。見韋弦之事。深薄

之危。乃圖口昔。可以鑒戒。指事為象。讚而述之。所著

大青一統志

懷慶府

十九

十九

十九

述數百篇。門又愛。山陽人。早孤。供養伯父母。以孝謹行於世。伯父亡。服未終。伯母又亡。文愛

居喪持服六年。哀毀骨立。鄉人魏仲賢等。相與標其孝義。張安祖。河陽人。襲世爵

承貴。曾為河陽令。家貧。且赴尚書。不選。逢天寒甚。遂凍死路側。一子年幼。停屍門巷。棺斂。託。其悲哭

盡禮。買木為棺。手自營作。斂殯。周齊司馬膺之。字仲

人。性方古。不會俗。名士有素懷者。時相尋候。無雜言。惟論經史。好讀太元經。又注揚雄蜀都賦。每云。我欲

與揚子。周司馬喬。字遵引。楚之西孫。少有志操。仕魏。雲周旋。將軍。開府儀同三司。封瑯琊縣伯。天和六年。拜大將

軍。除西寧州刺史。卒。謚曰定。裔性清約。不事生產。所得俸祿。散之親戚。身死之日。家無餘。隋士燮。河內人。

財。宅宇卑陋。處喪無所。詔起祠堂焉。唐妻師德。字宗仁。原武人。第進士。調江都

為刑部郎。唐妻師德。尉。揚州刺史。盧承業異之。曰。子執法平允。

台輔器也。上元初。為監察御史。會募猛士討土番。乃應詔從軍。有功。遷殿中侍御史。兼河源軍司馬。并知

營田事。與虜戰白水澗。八遇八克。天授初。為豐州都督。衣皮袴。率士屯田。積穀數百萬。兵以飭。裕。歷官鳳

閣鸞臺。平章事。進納言。卒。謚曰貞。師德深沉。有度量。人有忤已。輒遜。以自免。不見容色。狄仁傑未輔政。師

德薦之。及同列。數擠令外使。武后出其奏。仁傑慙歎曰。妻公盛德。我為所容。乃不知。不逮遠矣。總邊要

為將相者三十年。恭勤樸忠。心無適莫。方王友貞。河

酷吏殘鷲。人多不免。獨能以功名始終。王友貞。內

人。父知敬。善書隸。仕為麟臺少監。友貞少為司經局正字。母病。醫言得人肉啖良已。友貞剔股以進。母病

愈。詔旌其門。素好學。訓誨子弟如嚴。口。言人過重。然諾。時以為君子。歷長水令。罷歸。神龍初。以太子

中舍人徵。固辭。詔給全祿終身。四時州縣存問。明皇在東宮。表以蒲車召。不至。卒年九十。贈銀青光祿

大夫。張廷珪。濟源人。慷慨有志尚。第進士。補白水尉。累

錢營佛祠。白司馬坂作大像。廷珪諫。后善之。因是罷役。張易之誅。議窮治黨與。廷珪建言。宜一切洗貸。中宗納之。尋為中書舍人。開元初。再遷黃門侍郎。請復十道按察使。巡視州縣。帝因詔陸象先等分使十道。後以太子詹事致仕。卒。贈工部尚書。謚貞穆。廷珪偉姿儀。善八分書。與李邕友善。及邕墳於仁。表薦之。人尚其。穆寧。河內人。父元休。有名。開元間。寧剛正。方介云。寧檄州縣。并力捍禦。史思明遣使誘寧。寧斬以徇。反。寧過平原。見顏真卿。嘗商賊必反。及是。即遺真卿書。真卿署寧河北採訪使。寧以息屬其母弟曰。苟不之嗣。足矣。即馳謁真卿曰。我可從公死。真卿見肅宗。行在。帝問狀。異之。上元初。為殿中侍御史。佐鹽鐵轉運。李光弼屯徐州。檄取資糧。寧不與。曰。命寧主糧者。救也。可以檄取乎。時重其能。守官。寧性不能事權右。殺然寡合。以秘書監致仕。卒。寧居家嚴。事寡姊甚。嘗譏家令訓諸子。疾病。不嘗藥。時稱顯。命四子贊質。員賞。皆以守道行誼顯。

韓愈

字退之。河陽人。

生三歲而孤。嫂鄭鞠之。自知讀書。日記數千百言。比長。盡能通六經。百家學。擢進士第。張建封辟為府推官。調四門博士。遷監察御史。上疏極論官市。貶陽山令。元和。中。復為博士。改比部郎中。知制誥。進中書舍人。憲宗將平蔡。命裴度宣慰淮西。奏愈行軍司馬。愈請乘遽先入汴。說韓弘使叶力。元濟平。遷刑部侍郎。憲宗遣使往鳳翔。迎佛骨入禁中。愈上表極諫。貶潮州刺史。改袁州。召拜國子祭酒。轉兵部侍郎。鎮州亂。詔愈宣撫之。歸轉吏部侍郎。長慶四年。卒。贈禮部尚書。謚曰文。愈性明銳。與人交。終始不變。成就後進。往往知名。文章深探本原。卓然樹立。成一家言。其原道。原性師說等數十篇。皆與衍宏深。與孟軻楊雄相表裏。而佐佑六經云。宋熙寧七年。從祀孔子廟庭。盧仝。濟源人。號。石洪。字。居不出。公卿數薦。皆不答。烏重蔭鎮河陽。求賢者以自重。具書幣邀洪。後王智興。徐州牙兵。累遷侍御史。詔書召為。亦賢。校理。

元和十三年。李師道。智興。其子晏平。晏平。長慶中。鋒。自率軍繼之。俘斬萬計。賊平。進御史中丞。詔檢校工部尚書。充武寧軍節度使。李同捷以滄德興。悉銳師破之。齊平。加尚書左僕射。李同捷以滄德叛。智興請師討賊。降其將士有功。拜太傅。封雁平郡王。改忠武河中宣武三節度。卒。子九。晏平。宰知名。裴休。字公美。濟源人。父肅。為浙東觀察使。休操守。署入為監察御史。累進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太和後。歲漕江淮米四十萬斛。至渭河倉者纔十三。舟楫債。敗。吏乘為姦。休遣官詢按其弊。若新法十條。又立稅。茶十二法。人以為便。秉政凡五載。罷為宣武軍節度使。歷昭義河東鳳翔荆南四節度。卒。休不為繳察行。所治吏下畏信。能文章。書楷道媚有體法。為人蘊藉。進止雍閒。宣宗。李商隱。字義山。河內人。人狐楚。師河。嘗曰。休真儒者。李商隱。陽。奇其文。使與諸子游。開成。二年。擢進士第。調弘農尉。又試拔萃中選。王茂元鎮。河陽。愛其才。表掌書記。以子妻之。得侍御史。茂元死。

更依桂管觀察使鄭亞。府為判官。京兆尹盧弘正。鎮。徐州。表為掌書記。柳仲郢。節度劔南東川。辟判官。檢。校工部員外郎。府罷。客滎陽。卒。商隱初為文瑰邁奇。古。及在令狐楚府。楚本工。章奏。因授其與。商隱儷偶。長短。而繁縟過之。弟羲叟。會。五代晉段希堯。河內人。昌中進士第二。累為賓佐。五代晉段希堯。河內人。高祖為。河東節度使。以希堯為判官。軍屯忻州。軍中有擁高。祖呼萬歲者。希堯勸斬其亂首。不止。高祖將舉兵太。原。與賓佐謀。希堯以為不可。高祖雖不聽。重其為人。不之責也。高祖入立。遷諫議大夫。使於吳越。過海遭。大風。左右皆恐懼。希堯曰。吾平生不欺。汝等恃。吾。可無恐也。已而風亦止。累遷禮部尚書。卒。宋盧。億。字子元。河內人。少篤學。以孝弟聞。不。明。訂補新。鄉主簿。晉天福中。為鄆州觀察支使。節帥杜重威。驕蹇。贖貨。幕府賄賂公行。惟億清介自持。周初為侍。御史。大理。奏重寫律令格式。統類編。詔億同加議。定。又以晉漢及周初。事關刑法。敕條者。分為二卷。詔。行之。宋初。之河南少尹。億性恬退。聞其子多。遜。知制。懷慶府。

誥。即上章。不詳。以少府監致仕。多遜。周顯德初。與進士。太平興國初。拜中書侍郎。平章事。尋加兵部尚書。多遜博涉經史。聰明強力。文辭敏給。好任數。有謀畧。發多奇中。以交通秦王廷美。流崖州。卒。向拱字星民。河內人。少儻負氣。弱冠。策干漢祖。不納。客周祖門下。周祖即位。監昭義屯軍。拱逆。戰於虎亭南。又敗其軍於壺關。師還。命征慕容彥超。賊平。命為陝州巡檢。召拜宣徽南院使。劉崇入寇。世宗親征。拱以精騎居陣中。高平之捷。以功兼義成軍節度。蜀人取鳳州。宰相王溥薦拱討之。秦鳳階成悉平。顯德二年。拜淮南節度。兼緣江招討使。時周師久駐淮陽。都將驕恣橫暴。拱戮其不奉法者數輩。軍政肅然。宋初。加兼侍中。太祖征李筠。從拱言。筠遂擒。累封秦國公。李重貴。河陽人。姿狀太宗即位。補殿前指揮使。累遷代并副都部署。咸平二年。契丹南侵。康保裔大陣為敵所覆。重貴與張凝赴援。腹背受敵。力戰。敵乃退。時諸將頗失部分。獨重貴與凝全軍還。議上將士功狀。重貴喟然曰。大將陷

沒。而吾曹計功。何面目也。上聞而嘉之。景德初。授左武衛大將軍。領潘州防禦使。改左羽林軍大將軍。致仕。馮拯。字道濟。河陽人。以書生謁趙普。普奇其狀。曰。子富貴壽考。宜不下我。舉進士。補大理評事。遷太常丞。江南旱。命馳傳賑貸貧乏。察官吏能否。還奏稱旨。擢右正言。真宗即位。進比部員外郎。歷遷工部侍郎。僉書樞密院事。賜手札。訪邊事。論事多合帝意。累拜右僕射。兼中書侍郎同平章事。乾興元年。封魏國公。遷司空。卒。謚文懿。拯氣貌嚴重。宦者傳詔至中書。不延坐。工部尚書林特嘗詣第。卒不見。錢惟演嘗入相。拯以太后姻家。陳貫。字仲通。其先相州安陽人。後葬其父河陽。因家馬。少儻。數上疏言邊事。舉進士。真宗識之。擢置高第。為臨安縣主簿。歷知衛州涇州。擢利州路轉運使。入為三司鹽鐵判官。領河北轉運使。請疏徐鮑曹易四水。興屯田。以刑部郎中直昭文館。知相州。還朝。卒。貫喜言兵。嘗上形勢選將練兵論三篇。石兵畧。世頗稱之。張旨。字仲微。河內人。懷慶府

不仕。州上。行。賜號嵩山處。旨進保定軍司法叅軍。上書轉運使鍾離瑾。願補一縣尉。捕劇賊以自効。瑾壯其請。奏徙安平尉。前後捕盜三百餘人。擢試秘書省校書郎。明道中。淮南饑。詣宰相陳救荒之策。命知安豐縣。累遷都官員外郎。知萊川。葉清臣舉材堪將帥。召對。改知邢州。范仲淹歐陽修言其熱武有謀畧。除閭門使。固辭。累遷光祿卿。卒。

李渭 字師望。其先西河人。後家河陽。進士起家。為臨潁縣主簿。累官太常博士。會河決滑州。天聖初。上治河十策。參知政事。魯宗道奉詔行河。奏為修河都監。未幾罷。以渭為鄆州兵馬都監。徙知鳳州。兼階成州鈐轄。歷知原環慶三州。詔舉勇畧任邊者。李詔以渭應詔。徙益利路兵馬鈐轄。領惠州刺史。擢西上閤門使。寶元中。降白波兵馬都監。卒。

馮行已 字肅之。以父任為右侍禁。涇原路駐泊都監。知軍州。因治狀增秩。歷石保霸冀莫五州。所至有能稱。皇祐中。知定州。韓琦薦為路鈐轄。徙知代州。管幹河東緣邊安撫事。進西上閤門使。以衛州防禦使致仕。預洛陽耆英

之集。元祐中。終

馮伸已 字齊賢。行已弟。以蔭補右侍金州觀察使。兼廣西鈐轄。會安蠻犯邊。官軍不利。仁宗趣伸已討之。伸已臨軍。單騎出陣。語首豪。眾羅拜曰。不圖今日再見馮公。棄兵械。率眾降軍門。以勞遷西上閤門使。改右武衛大將。

傅堯俞 字欽之。本鄆州須城人。徙孟軍。分司西京。卒。

猶未冠。嘗監西京稅院事。留守晏殊夏竦皆謂曰。子有清識雅度。文約而理盡。卿相才也。累遷監察御史。其宗即位。轉殿中侍御史。上書皇太后請還政。久之。聞內侍任守忠有讒間語。堯俞諫。於是太后還政。逐守忠。會大臣建言。濮安懿王宜稱皇方。堯俞十餘疏。其言極切。尋出知和州。熙寧三年。至京師。王安石素與之善。方行新法。謂之曰。舉朝紛紛。俟君來久矣。堯俞曰。新法世以為不便。誠如是。當極論之。安石愠之。出為河北轉運使。哲宗立。累遷吏部尚書。元祐四年。拜中書侍郎。卒。謚獻簡。堯俞前厚重寡言。過人不設

城府人自一忍欺論事君前思無回隱退與人言不復有矜異也司馬光嘗謂邵雍曰清直勇之德人所難兼吾於欽之見焉雍曰欽之清而難得穆衍字昌叔河不耀直而不激勇而能溫是為難得

士調華池令後知淳化考課為一名最元豐中神諤西征參其軍事諤第以死事為下行曰此所以勸忠也力爭之元祐初大臣議棄熙蘭行與孫路論疆事以為蘭棄則熙危熙棄則關中震議遂止改陝西轉運判官戶部員外郎熙河分畫未決詔行視之還請城李諾平以控要害及他城堡皆起亭障以通涇原紹聖初加直龍圖

李伯宗字會之河陽人第進閣知慶州徙秦州卒

縣括縣壯丁為兵得千餘人上其名數與按閱之法提舉京畿保甲使增籍二萬為將作少監開封民有鬻神祠故帽飾以龍者吏以為乘輿服御伯宗曰此無他當坐不應為耳尹不從具以請如伯宗議歷大理卿入對言今情重法輕者許奏請而情輕法重者不得焉恐非神聖忠恕之道徽宗納之遷刑部侍郎

以顯謨閣待**陳芳**河陽人為大理丞一門十四世同制卒謚曰榮

詔表**傅察**字公晦堯俞從孫登進士第蔡京聞其名門閭遣子儵往見將妻以女拒弗答累遷吏部員外郎宣和七年接伴金國賀正旦使至燕聞金人入寇或勸毋遽行察曰受使而出聞難而止若君命何至韓城鎮金人擁之東北去遇所謂二太子幹離不者領兵至左右促使拜白刃如林或捽之伏地衣袂顛倒愈植立不顧幹離不麾令去察知不免謂官屬侯彥等曰我死必矣幸記吾言告吾親使知我死同少紓其無窮之悲也眾皆泣是夕隔絕不復見金兵至燕彥等密訪存亡曰使臣不拜太子殺之矣將官武漢英識其屍焚之表其骨命卒公歸仕其家贈徽猷閣待制察自幼嗜學為文溫麗有典裁平居恂恂然無喜愠色及倉猝狗義犖犖如**史抗**濟源人宣此聞者哀而壯之乾道中謚忠肅

州沿邊安撫副使金人圍代急抗夜呼其二子稽古稽哲謂曰重圍既固外援不至吾用六壬術占之

明日城必。吾將死事。汝輩勿以妻子為念而負國也。能聽吾言。當令家屬自裁。然後同赴義。二子泣曰。惟父命。明日城果破。父子三人突圍力戰。死於城隅。子

傅伯成

字景初。察之孫。少從朱子學。登

隆興進士。知連江縣。慶元初。進太心寺丞。言呂祖儉不當貶。又言朱子大儒。不可以偽學之。坐出知

漳州。累拜諫議大夫。抗疏十有三。皆軍國大義。或致史彌遠意。欲使有所彈劾。將引以共政。謝之曰。吾豈

傾人以為利哉。嘉定八年。除寶謨閣直學士。致仕。寶慶元年。與楊簡同召。加龍圖閣學士。提舉鴻慶宮。伯

成純實無妄。表裏洞達。每稱人善。不啻如已出。語及奸人誤國。邪人害正。辭色俱厲。不少假借。嘗慕尸諫。

疏草畢。亟命繕寫。李曾伯。字長孺。軍懷人。歷官太府朝服而逝。謚忠簡。

答天心。重地勢。協人謀。又言邊餉貴於庶積。將材貴於素儲。賞與不可以不精。戰士不可以不惜。淳祐九年。知靜江府。廣西經畧安撫使。陳守邊五事。累進觀

文殿學士。咸淳元年。褫職。德祐元年。追復元官。曾伯

初與賈似道俱為閫帥。邊境之事。知無不言。似道嫉之。使不竟其用云。

金靖天民

字達卿。原

武人。年二十。以鄉賦魁鄭州。後棄去。學擊刺。當正隆征南。頗欲馳逐戎行。既而大定詔下。兵久罷歸。乃浮

湛里社。以詩酒自娛。買田南湖。自號南湖先生。築臺種樹。與賓客歌管琴梨不少休。所與遊皆天下名士。

平生喜作詩。樂府尤蘊藉。宋可。字子之。武陟人。其姑大安中。卒。元好問為作傳。

兵。夫及子皆死於難。姑以白金五十笏遺可。可受不辭。其後姑得橐氏疎族立為後。可昇金歸之。北兵駐

山陽。聞可名。質其子招之。親舊競勸之往。可謝不從。曰。吾有子無子。與吾兒生死皆有命。豈以一子故。併

平生所守者。元許衡。字仲平。河內人。幼石。質。七

之後。竟以無子。元許衡。字仲平。河內人。幼石。質。七

書何為。師曰。取科第耳。曰。如斯而已乎。師大奇之。稍長。嗜學如饑渴。往來河洛間。從柳城姚樞。得伊洛程

氏及新安朱子書。益大有得。尋居蘇門。與樞及竇默相講習。凡心傳子史禮樂名。以星曆兵刑食貨水利

之類。無所講。而慨然以道。已任。世祖時。召為國子祭酒。議事。中書省。衡見帝。多奏陳。及退。皆削其草。故其言多秘。世罕得聞。阿合馬擅權。勢傾朝野。衡論列其事。不報。因謝病。請解機務。至元十八年卒。衡善教。所至無貴賤。賢不肖。皆樂從之。其才昏明大小。皆有所得。聽其言。雖式人俗士。異端。無不感悟者。大德二年。贈司徒。謚文正。呂盛。字伯充。河內人。從皇慶二年。詔從祀孔子廟廷。盛。字伯充。河內人。從祭酒。舉盛為伴讀。輔成教養。盛之功為多。至元中。授四川行樞密院都事。時宋張珣守重慶。王立守合州。詔樞密分兵取之。盛諭立受降。而瀘叙崇慶思播夔萬等郡。聞之。相繼送款。以平定四川功。陞行省左右司郎中。改華州知州。仁宗即位。召拜翰林侍讀學士。未幾致仕。延祐元年卒。謚文穆。楊一人。懷孟元間。憐其叔清家貧。密以分契詣神祠。焚之。與清同居者三十年。無間言。州縣以聞。旌其家。與魯。字善止。修武人。性剛介。通經術。中天曆進士。除太常博士。武宗一廟。未立。后主配享。集羣臣廷議。魯

魯曰。真哥皇后。在武宗廟。已膺玉冊。則為武宗皇后。明宗文宗二母后。固為妾也。今以無子之故。不為立主。以妾后為正宮。是為臣而廢先君之后。為子而追封先父之妾。於禮不可。眾服其議。拜監察御史。劾答失海牙阿吉刺等八人。皆黜之。朝廷肅然。至正十二年。丞相脫脫脫討徐州賊。超遷魯。魯資善大夫。淮南宣慰使。領征討事。徐州平。繼使。閱本。字宗先。河內人。性於學。御史大夫。不花奇本之才。辟以為掾。平反冤獄。甚有聲。歷官吏部尚書。移刑戶二部。皆以能見稱。授集賢侍講學士。明兵薄京師。本謂其妻程氏曰。國事至此。愧不能立功補報。敢愛六尺軀。苟活哉。程氏曰。君能死忠。我尚有愛於石乎。本乃朝服與程氏。北面再拜。大書於屋壁曰。元中奉大夫集賢侍講學士。閱本死。遂各縊馬。二女長真。明凌漢。字斗南。原武人。洪真。次女。亦自縊其旁。京師獻烏鵲論。帝善之。授司經局正字。為御史。巡按陝西。疏所。疾困數事。及還。師有德漢者。邀置酒。懷慶府

欲厚報以人。漢不可。帝聞之。立歎。擢右都御史。時唐徽為左論議不合。為所劾。貶左僉都御史。尋令致仕。漢有治才。廉直為帝所知。然出言不檢持。故居官數起數什云。**李堅**。武陟人。父英。洪初。以左副將軍從征代。以燕師戰。勝。相常。樂城侯。最後戰。滹沱河。燕卒薛祿刺堅墮馬。械送北平。道卒。子莊。嗣侯。成祖即位。納誥券於朝。師事劉溥。放浪詩酒。以**何瑋**。字粹夫。武陟人。弘治進士。選庶吉士。授壽終。嘉靖初。進南京太常少卿。與湛芳水等修明古太學之法。學者翕然宗之。歷工部侍郎。進南京右都御史。致仕。里居十餘年。教子姓以孝弟忠信。一介必嚴。兩執親喪。皆哀毀逾禮。卒。謚文定。所著陰陽律呂。儒學管見。柏**朱載堉**。鄭恭王厚烷長子也。篤學有齋集。皆行於世。至性。恭王以非罪見繫。載堉築土室宮門外。席藁獨處者十九年。王還國。始入宮。王薨。載堉以國讓盟津王曾孫載璽。疏七上。乃得報。

晚節益務著書。幅中策杖。雜處農樵間。卒。謚端清世子。詔建讓國高風坊。有曆書樂書行於世。**馮師孔**。字景魯。原武人。萬曆進士。授刑部主事。歷郎中。恤刑陝西。釋疑獄一百八十人。出知真定府。舉治行卓異。遷井陘兵備副使。以憂歸。崇禎時。累擢右僉都御史。巡撫陝西。李自成破潼關。抵西安城下。師孔厲兵拒守。會偏將內應賊。城遂陷。師孔投井死。**楊之璋**。字荆岫。河內人。萬曆持。擢戶部主事。魏瑞方張。請終養歸。用薦起。歷禮部郎。當陟京卿。首輔張至發欲見之。不可。曰。古無呈身御史。今豈有識面京卿耶。即以病告。侍郎顧錫疇留之。投牒徑去。後為流賊所執。不屈死。**李世藩**。懷慶衛千戶。年少。貌弱。而精悍敢。崇禎。禦賊靈寶。為伏弩中股。拔之而進。復中。猶力戰。及中腦。殿軍而還。士皆泣下。世**閻士選**。濟源人。由歲貢。任河藩意氣自如。越數日卒。城陷不屈死。是時懷士死難者。諸生錢。士。劉國檄。馬雲。閻善先。李化邦。皆孟

縣人。李養。存心。石天祿。內實。許士彥。皆濟源人。又河內氏。郜天德。父子五人。同罵賊死。張鵬冲。趙

港。以朱載。鄭簡王元孫。封廬江王。居懷慶。崇禎十七年。賊陷城。王整官服坐堂上。賊欲屈之。厲

聲曰。吾天朝藩王。肯降汝逆賊耶。一遇害。又執其長子。翊。擢之。北上。於。與旅店。作絕。詞。不入死。

李毓梁。字喬選。孟縣人。崇禎舉人。幼有雋才。家貧力

偽。令迫之。毓梁乃遣婦與二子奉母入山。書紙置室

內。曰。君恩深重。背之不忍。老母年老。逃則不能。惟一

死。可謝君親。遂就縊。明日母至。不

哭。曰。兒不從賊。死得其所。何痛焉。

本朝楊運昌。河內人。幼遭闖寇變。流離中。手不釋卷。中

乞終養。施惠不倦。張爾見。懷慶人。以歲貢。署孟縣教

家芝。字紫眉。河內人。順治進士。歷官刑部郎中。恤刑

媚乎。尚書初不懌。已乃悔。卒寢其事。再使山西。闕囚

多所平反。坐失出。降調歸。性孝友。弟得癩疾。家芝撫

視之。數十年不少怠。

流寓晉嵇康。字叔夜。譙國鉅人。寓居河內之山陽。二十

年。與阮籍。山濤。向秀。劉伶。阮咸。王戎。為竹

林之遊。傅休奕。北地泥陽人。少唐温造。字簡與。并州祁

號其居曰。宋龔大壯。瀛州人。少有重名。清介自立。從

處士墅。得。乃往謁夫。邀之出。從容竟日。韓忠彥。字師朴。相州

列女漢許負。温人。周亞夫為河內守。負相之。曰。君後三

秦焚書。周子得之。又得秦誓一篇。獻之。三篇。後河內女子得之。又得秦誓一篇。獻之。三篇。晉山濤妻

韓氏。濤與阮籍。康友善。夫人覺濤與二人異。於常

宿。穿墉視之。濤入曰。竹如。曰。公才致。人來。勸濤止之。

識度相友。濤曰。伊。唐王琚母。王琚河內人。為中書侍

瑀。亦以我度為勝。唐王琚母。王琚河內人。為中書侍

瑀曰。爾家上世皆州縣職。今汝無攻城野戰勞。以謫

接取容。海內切齒。吾恐汝家墳墓無人復掃除也。瑀

辛不。韓會妻鄭氏。愈之嫂。愈生三歲而孤。隨會貶官

免。期以。趙氏女。山陽人。父盜鹽。當論死。女詣官訴曰。迫

報。則請俱死。有司義之。許減父死。女曰。身今為官所賜。

願毀服。依浮屠以報。即截耳自信。侍父疾。卒不嫁。

宋張吉妻李氏。其妻。妻不從而死。表其坊曰節婦。嫁

元馬英。河內人。性孝友。父喪哀毀。二兄繼歿。英獨事

喪。母。卜地葬諸長。親負土為。明王錦妻趙氏。河內人。

四墳。手植松柏。廬墓側終身。女泣曰。業已許王氏矣。

錦未婚。而錦卒。或勸女他適。女泣曰。業已許王氏矣。

禮無再聘之義。遂造棺所。哭泣盡哀。既葬。錦乃留以

養姑。後姑亦卒。治喪畢。遂張國士妻竇氏。河內人。國

自經死。弘治中。詔旌其門。張國士妻竇氏。河內人。國

唐七妻尚

氏。河內人。幼字唐某。庶子七。七傷。女衰經赴。遂留

尚邦才。賂大力者。控於官。張鳴鳳妻任氏。河內清

嚴拷邦才。趨女歸。女投環死。張鳴鳳妻任氏。河內清

流賊陷清化。氏被執。王時宦妻魏氏。名季姐。武陟人。

大罵賊。斷其軀為三。王時宦妻魏氏。名季姐。武陟人。

父更受聘。李姐。蕭友楠妻史氏。河內人。友楠歿。夫志

伏劍死。詔之。蕭友楠妻史氏。河內人。友楠歿。夫志

懷慶府

三

繼死。又王公與妻劉。范克愚妻王。趙竭愚妻李。鄒思
繹妻王。任九教妻陳。孫拱辰妻王。皆河內人。秦宗民
妻劉。韓毓新妻宗。王奇品妻趙。史國本妻尚。劉沈妻
吳。烈女劉。皆濟源人。李文蘭妻張。璩養心妻申。劉應
書女。皆武陟人。石顯玉女。溫縣人。八名世妻薛。毛文
煜妻宋。高尚奇妻韓。皆自立妻王。妻。皆孟縣人。黃
甲第妻王。禹州人。居孟
縣。皆遇寇難。不辱而死。

本朝任一貴妻劉氏

河內人。一貴病
歿。氏自縊死。

趙之福妻李氏

內河

人之福歿。守志奉舅姑。舅歿未葬。值火災。王自古妻
李泣守柩前不去。火尋熄。雍正八年。旌。

張氏

河內人。自古卒。其叔父欲奪其志。
截髮自誓乃免。雍正三年。旌。

郭之翰妻段

氏。濟源人。夫歿。誓殉。以姑老乃止。及姑歿。斂畢。即自
縊。順治十八年。旌。又高彞妻鄒氏。亦以殉死。

路遐齡妻邱氏

修武人。年少而寡。苦節自夫所居
室不蔽風雨。其父築新室。欲令徙

居。邱曰。此夫死所也。其可。傳文鳳妻薛氏
去乎。康熙四十八年。旌。

修武人。將
歸而文鳳

病劇。至則侍湯藥。歿而欲殉。舅姑止之。越五載。夫弟
授室。薛曰。姑有奉矣。吾當從夫地下。絕粒八日死。雍

正八年何成妻常氏媳王氏

武陟人。皆苦節撫孤。常
年至一百二歲。邑之以

拒暴見殺者。張貴友妻黃。王星妻李。先
後旌。殉夫死者。劉正妻索。宋曾妻張。

張以寧妻許

氏。溫縣人。年百有三歲。
守志者八十六年。

謝廷報妻鄧氏

孟縣人。以拒
暴見殺。雍正

二年
旌。

仙釋唐司馬承禎

字子行。溫人。事潘師。傳辟
術無不通。睿宗召見。其術對曰。為道

日損。損之又損。以至於無為。帝曰。治身則爾。治國若
何。對曰。國猶身也。故游心於淡。合氣於漠。與物自然
而無私焉。而天下治。帝嗟味曰。廣成之言也。開元中。
詔於王屋。置壇室以居。卒。溫貞一先生。親文其碑。

許碣 高陽人。學道王屋山。嘗醉吟曰。閨苑花前是醉鄉。誤餐王母九霞觴。羣仙拍手嫌輕脫。請向人間作酒狂。自謂在崑崙就宴。失儀見謫。後當春。挿花滿頭。把花作舞。上酒樓醉歌而去。 **五代晉**

烟蘿子 姓燕氏。失其名。王屋人。天心間。耕於陽臺。官之側。得異。舉家食之。遂。宅上。 **宋**

賀蘭棲真 不知何許人。為道士。自言百歲。善服氣。不憚寒暑。往往不食。或時縱酒。能啖肉至數斤。居濟源奉仙觀。景德二年。詔赴闕。既至。真宗作二韻詩賜之。號宗元大師。未幾求還舊居。卒時大雪。經三日。頂猶熱。 **古峯和尚** 姓周氏。為盤谷寺僧。甘心守人多異之。 **淨修廢寺三十餘所。悟三空性理。臨終有偈。**

土產 **絲絹** 元和志。懷州貢絲絹。唐書地理志。懷州貢絲絹。綿絕。 **梁**

米 寰宇記。孟州貢梁米。 **茶** 唐書地理志。懷州貢茶。 **鐵** 明統志。出

磁 明統志。出 **硃膠** 寰宇記。懷

葭灰 魏祖珽 **硃** 懷

硃 懷 **硃** 懷

硃 懷 **硃** 懷

硃 懷 **硃** 懷

硃 懷 **硃** 懷

硃 懷 **硃** 懷

硃 懷 **硃** 懷

硃 懷 **硃** 懷

硃 懷 **硃** 懷

硃 懷 **硃** 懷

硃 懷 **硃** 懷

硃 懷 **硃** 懷

硃 懷 **硃** 懷



[Faded vertical text in a grid]

[Small handwritten text on the right margin]

[Large, faint watermark characters in the center of the page]

